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将届满暨补选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独立董事任期将届满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陈启斌先生自2018年5月21日起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届满六年，为了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开展，公司决定补选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陈启斌先生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立董事职责和义务。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陈启斌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日，陈启斌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陈启斌先生确认与公司及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

陈启斌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勤勉尽责，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的作用。公司董事会对陈启斌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及董事会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查，董事会提名张玲女士为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玲女士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被选举为独立董事后，将接任陈启斌先生担任的第十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张玲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通化金马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8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张玲女士简历

张玲女士，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2年通过国家司法考试，2013年4月至今就职于吉林陈启斌律师事务所，其中：2013年4月至2014年8月任该律所实习律师，2014年8月至2019年12月任该律所律师，2020年1月至今任该律所主任。2022年11月至今任通化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截至目前，张玲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2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经在最高人民法院网站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